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07日至2026年05月06日止。

第 8791468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30日

商 标

鹅战袍

申 请 人 刘亚运

地 址 安徽省蒙城县篱笆镇刘庙村刘小庙19号

代理机构 义乌市中驰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商业管理辅助；进出口代理；市场营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为他人推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网站流量优化